

四川政报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交通厅 关于加强我省公路养护管理的报告的通知

一九九〇年二月十二日 川办发〔1990〕12号

省交通厅《关于加强我省公路养护管理的报告》，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研究执行。

我省现有公路九万多公里，由于长期超负荷承运，致使路况较差，全省平均好路率仅百分之五十。为了改变这一状况，省交通厅提出实现公路养护管理“三年变样”的具体目标。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以及公路沿线的群众，要大力支持公路交通部门搞好公路养护和路政管理工作，保证公路交通的安全畅通。公路养护管理部门要加强基础工作，搞好基层建设，完善内部经济责任制，实行企业化管理。交通部门要狠下功夫，狠抓目标落实。省政府届时将按计划进行检查、评比、考核、奖惩。

关于加强我省公路养护管理的报告

省政府：

我省公路养护管理体制改革后，各级政府加强领导，动员社会各方面给予支持，有力地促进了已成公路的养护管理工作。去年全省平均好路率净增两个百分点，干线公路好路率净增三个百分点。但是，我省已成公路基础脆弱，路况很差，超期服役、超负荷承运严重，全省平均好路率仅有50%，低于全国平均70%水平。

最近省政府领导同志指出：现在的“热点”是公路不畅，烂路太多，要加强领导，全省动员，各方出力，艰苦奋斗，切实抓好公路建设和养护管理，尽快改变这一状况。为此，我们坚持“两手抓”（一手抓重点建设，一手抓养护管理）的方针，以重点建设促养护，以养护保重点建设。根据省政府提出的“三年变样”的要求，我们制定了一九九〇年至一九九二年我省公路养护管理和精神文明建设的目标和措施。具体目标是：①公路好路率，国、省道干线达到70%以上，县道达到60%以上，净增好路六千五百公里。②创建整形路二万公里（其中国、省道一万公里，县道一万公里），建设标准路、美化路（即交通部倡导的GBM工程）五千公里，重点抓好老成渝路、汉渝路、成乐峨路、川云东路隆昌至叙永段、川云中路内江至宜宾段、川陕路成都至绵阳段、川鄂路简阳至南充段、成温邛路等干线公路的创建。资金筹集采取“三个一点”，即省补助一点、地方自筹一点、社会集资一点的办法。③精神文明建设方面，80%的养路总段、段（队）建成文明单位，建成五十个“同乐式”养路段（队）、五百个“同乐式”道班、四个“同乐式”公路养护管理总段，省交通厅公路局建成省级文明单位。为实现这一目标，拟采取以下主要措施：

一、以党的十三届五中全会精神为指针，结合行业特点，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树立自力更生，艰苦创业、自强不息的行业精神，广泛深入开展“学两山（二郎山、雀儿山道班）、创同乐（道班）、赶九里（道班）”活动，每年表彰奖励，增强养路职工的责任感、荣誉感。

二、整顿段队、班组，加强基础工作。今年上半年起分期分批对省三百一十六个养路段队和五千一百多个养路道班进行全面整顿。整顿思想、组织、劳动纪律和班容班貌，对段（队）长、支部书记和道班班长进行轮训。通过整顿，充实加强段队领导班子，选好道班班长，提高养路第一线段队的领导指挥能力和道班的独立作战能力。加强对职工的技术岗位培训，特别是青工培训。通过多种形式培训教育，提高职工的素质，保证公路养护管理工作质量。

三、在公路养护部门内部，切实加强管理，挖潜力、出效益、走企业化管理的路子。健全和完善技术、劳动、定额、成本、资金、安全、质量管理和经济核算等各项基础工作和规章制度，建立以技术标准为主体的标准化体系和良好的生产工作秩序。深化完善内部经济责任制，完善路况升级、工程质量与分配挂钩的办法，完善总段长负责制，有考核、有评比、有奖惩。继续深化劳动、人事、分配等制度的配套改革，今后不再新增养路固定职工，县养道路要以代表工为主体，加强养护工作，进一步增强公路养护管理部门和道班活力。

四、坚持科学养路，革新养路工艺，延长维修周期。公路科研、设计部门要为科学养路、革新养路工艺、延长维修周期、提高抗灾通过能力，搞好研究、设计工作。公路养护管理部门要主动与科研单位、大专院校挂钩，发挥公路学会、协会作用，依靠科学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积极探索和采用提高工效、提高质量，降低造价的路基、路面养护施工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有计划地改变油路铺筑传统的层铺法为拌合摊铺法，保证质量，延长使用期。

五、抓好干线油路重点整治。油路整治，是目前改善干线公路路况、提高通过能力的重要措施，按块块逐段落实任务，确定责任人，明确包保条件，做到奖罚逗硬。采取专业施工

沿线群众投劳相结合、人力施工与机械化施工相结合的办法。建立工程质量监督体系，加强中间检查，严格每道工序的竣工验收，坚持质量否决权，以提高质量，保证进度，控制造价。整治油路所需沥青等油料供应，请计划、石油、物资、铁路部门帮助支持，共同把油路重点整治抓好。

六、依靠地方政府加强领导，发挥地方优势。公路养护管理工作地方性、社会性强，没有当地党政领导的重视和人民群众的广泛支持是不行的。根据国务院《公路管理条例》和省政府川府发（1988）163号文件“养管一体”的原则，按川交办（1989）715号文规定，抓紧建立健全路政管理机构，充实路政专业执法队伍。拟于今年五月在全省城乡开展以宣传、贯彻国务院《公路管理条例》和《四川省公路路政管理条例》为主要内容的爱路护路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厂矿企事业单位和人民群众爱路、护路意识和法纪观念。推广乐山市路政管理综合治理的经验，在当地政府的领导下，以交通部门为主，公安、城建、国土、工商部门配合，进行综合治理，重点整治场镇公路，解决以路为市、违章建房、采石建窑和侵占破坏附属设施等问题，保证公路畅通和路产、路权不被侵占、破坏，使我省公路路政管理和公路交通秩序有明显的好转。

为保证公路养护、建设采石取料的需要，弥补养路经费的不足，请各县以上政府根据国务院《公路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尽快划定公路养护、建设专用料场。各地要加强对养路费、客附费、农业附加费、民工建勤以金代劳费和商品路、桥费的征管工作，财政、审计部门要加强审计监督。

以上报告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执行。

四川省交通厅

一九九〇年一月十八日